

高雄市大寮區公所

106 年第 1 次廉政會報召開情形摘要表

開會時間/地點	106 年 4 月 5 日下午 2 時 00 分/本所 3 樓會議室					
主席	施區長維明					
出席委員	簡主任秘書水彬、李課長正方、李課長靜吉、曾課長瑜娟、黃課長金生（由黃課員珮雯代理）、林課長秀米（由楊課員文暉代理）、葉課長秀貞、黃主任國和、郭主任如瑩、劉主任進榮（請假）、李主任珮瑛					
列席單位(或人員)						
議題案件數	專題報告	3 案	討論提案	2 案	臨時動議	0 案
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(決議)事項 (請以條列簡要敘明)	<p>一、報告事項：</p> <p>第 1 案—政風室：上次會議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主席裁示：</p> <p>（一）洽悉。</p> <p>（二）配合國民旅遊卡新制，國民旅遊卡休假補助之小額申領案件請人事室加強輔導、協助。</p> <p>（三）採購案件請落實訪價，注意報價、預算金額之合理性。</p> <p>第 2 案—本所採購案件強化作為建議報告案-「105 年度高雄市大寮區 6M 以下巷道道路改善工程（開口契約）」 主席裁示：</p> <p>（一）洽悉。</p> <p>（二）本所採購案件訂定契約請使用工程會頒佈最新範本，各條款內容亦請主辦課室主管確實逐字逐條審閱，以精進本所採購品質。</p> <p>第 3 案—本所採購案件強化作為建議報告案-「105 年度各里辦公處廣播系統設備汰換及維修」及「105 年度各里廣播系統風災（莫</p>					

	<p>蘭蒂及梅姬颱風)修復案」</p> <p>主席裁示：</p> <p>(一) 洽悉。</p> <p>(二) 本所開口契約履約管理過程請主辦課室主管確實把關，不因派工單之來源訊息有所差別，而應審慎判斷施作之必要性與報價之合理性，發揮訂定開口契約能減省繁複程序以即時回應民眾需求之效率。</p> <p>二、提案討論：</p> <p>提案 1—政風室：研訂「高雄市大寮區公所辦理 105 年度下半年駐里事務費支用核銷情形專案稽核計畫(草案)」，請審議。</p> <p>決議：</p> <p>(一) 照案通過，請政風室續辦。</p> <p>(二) 請本所里幹事支用核銷相關費用時注意合情、合理、合法之原則。</p> <p>提案 2—政風室：研訂「高雄市大寮區公所 106 年度廉政宣導活動實施計畫(草案)」，請審議。</p> <p>決議：</p> <p>(一) 照案通過，請政風室續辦。</p> <p>(二) 請政風室規劃宣導內容時，除現階段工作重點、相關廉政法令外，多以淺顯易懂案例進行講解，增進參加同仁的興趣，使同仁有觸類旁通的機會。</p>
<p>後續執行情形</p>	<p>會議紀錄函發各科室遵照辦理。</p>

承辦人：李珮瑛

職稱：主任

電話：07-781-3041 分機 250

註：

1. 請主管機關政風機構於對外資訊網設置「廉政會報」專區，並依此格式揭露開會情形、防貪、肅貪相關議案等執行成效或成果報告。

2. 本表以 2 頁為限。